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SUNTIEN GREEN ENERGY CORPORATION LIMITED*

新天綠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956)

二零一九年中期業績公告

新天綠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計中期業績。本公告載有本公司2019年中期報告全文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有關需附載於初步中期業績公告的資料的相關規定。本公司2019年中期報告將於2019年9月上旬寄發予本公司的H股股東，其屆時亦會在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的網站 www.suntien.com 發佈供公眾閱覽。



目錄

中期業績	2
財務摘要及主要運營數據	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
企業管治	17
其他資料	22
中期簡明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24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25
中期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26
中期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27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9
定義	64
公司信息	67

任何表格或文字中所列合計與總額若有任何差異，均因四捨五入所致。



中期業績

董事會謹在此宣佈其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未經審計的中期業績。董事會審計委員會亦已審閱有關本集團2019年中期業績及相關財務資料。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的六個月，本集團取得合併經營收入約為人民幣63.61億元，較2018年同期同比增加31.5%；稅前利潤約為人民幣14.57億元；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淨利潤約為人民幣9.68億元；每股盈利約為人民幣0.2520元。於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每股淨資產（不含非控股權益持有人所持權益）為人民幣3.06元。

財務摘要及主要運營數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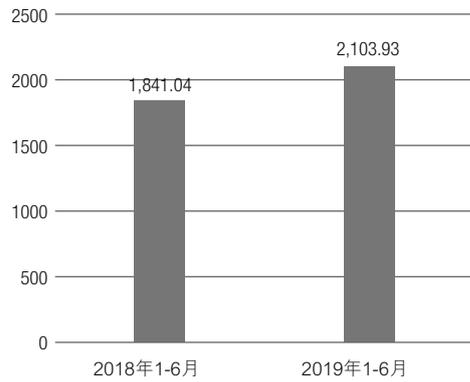
一、財務摘要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收入	6,360,653	4,838,724
稅前利潤	1,457,090	1,077,908
所得稅開支	245,846	121,323
期間利潤	1,211,244	956,585
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	967,641	822,200
非控股權益持有人	243,603	134,385
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1,211,244	956,585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人民幣)	25.20 分	21.84分
攤薄(人民幣)	25.20 分	21.84分

二、主要運營數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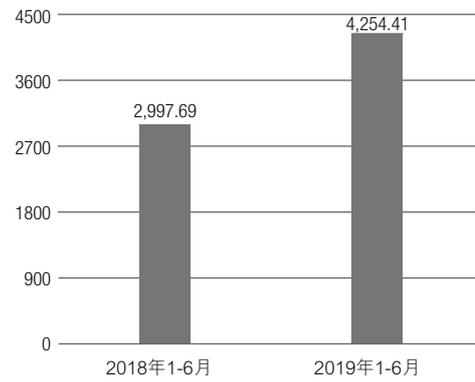
風電及光伏發電業務合併收入

(人民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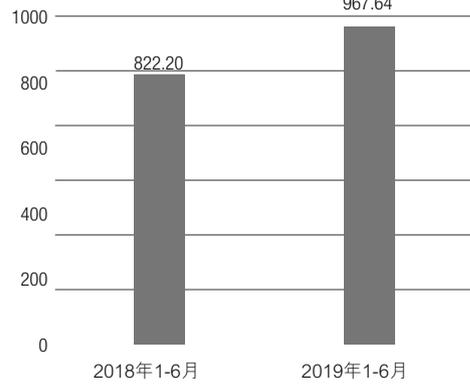
天然氣業務合併收入

(人民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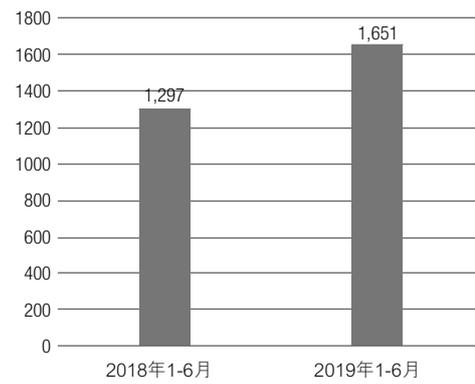
歸屬本公司擁有人淨利潤

(人民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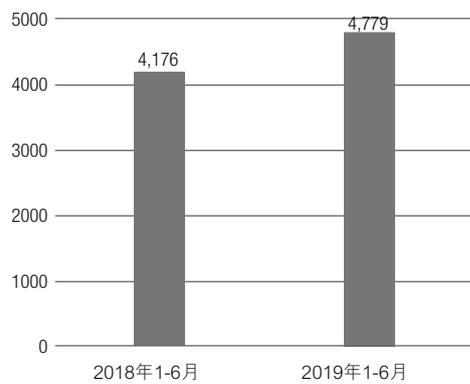
天然氣售氣量

(百萬立方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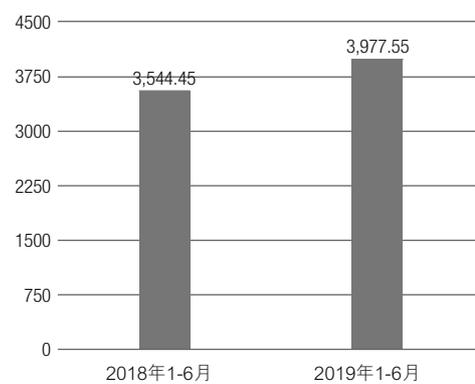
風電控股總發電量

(吉瓦時)



風電控股裝機容量

(兆瓦)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一、經營環境

2019年上半年，在國內外形勢比較複雜的情況下，經濟增長保持了總體平穩、穩中有進的發展態勢。當前國內外經濟形勢依然複雜嚴峻，全球經濟增長有所放緩，外部不穩定不確定因素增多，國內發展不平衡不充分問題仍較突出，經濟面臨新的下行壓力。同時，隨著國民經濟結構的不斷調整，電源結構繼續優化，水電、核電、風電和太陽能發電等一次電力佔全部發電量比重為27.3%，比上年同期提高2.1個百分點。上半年能源消費總量同比增長3.4%，其中，天然氣、水電、核電、風電等清潔能源消費佔能源消費總量比重比上年同期提高1.6個百分點，煤炭消費所佔比重下降2.1個百分點。

2019年5月，國家能源局下發《關於2019年風電、光伏發電項目建設有關事項的通知》，通知對2019年風電、光伏發電項目建設提出四項總體要求，分別是積極推進平價上網項目建設、嚴格規範補貼項目競爭配置、全面落實電力送出消納條件及優化投資建設營商環境。同月，國家發改委印發《關於完善風電上網電價政策的通知》，通知明確將陸上風電標杆上網電價改為指導價。新核准的集中式陸上風電項目上網電價全部通過競爭方式確定，不得高於項目所在資源區指導價。2019年I~IV類資源區符合規劃、納入財政補貼年度規模管理的新核准陸上風電指導價分別調整為每千瓦時0.34元、0.39元、0.43元、0.52元(含稅、下同)；2020年指導價分別調整為每千瓦時0.29元、0.34元、0.38元、0.47元。指導價低於當地燃煤機組標杆上網電價(含脫硫、脫銷、除塵電價，下同)的地區，以燃煤機組標杆上網電價作為指導價。2018年底之前核准的陸上風電項目，2020年底前仍未完成併網的，國家不再補貼；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底前核准的陸上風電項目，2021年底前仍未完成併網的，國家不再補貼。自2021年1月1日開始，新核准的陸上風電項目全面實現平價上網，國家不再補貼。將海上風電標杆上網電價改為指導價，新核准海上風電項目全部通過競爭方式確定上網電價。2019年符合規劃、納入財政補貼年度規模管理的新核准近海風電指導價調整為每千瓦時0.8元，2020年調整為每千瓦時0.75元。新核准近海風電項目通過競爭方式

確定的上網電價，不得高於上述指導價。對2018年底前已核准的海上風電項目，如在2021年底前全部機組完成併網的，執行核准時的上網電價；2022年及以後全部機組完成併網的，執行併網年份的指導價。在該政策落地後，預計未來一段時間內的風電存量項目搶裝將成為行業主旋律。

2019年3月，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員會召開第七次會議，審議通過了《石油天然氣管網運營機制改革實施意見》，意見強調推動石油天然氣管網運營機制改革，組建國有資本控股、投資主體多元化的石油天然氣管網公司（「國家管網公司」），推動形成上游油氣資源多主體多管道供應、中間統一管網高效集輸、下游銷售市場充分競爭的油氣市場體系，提高油氣資源配置效率，保障油氣安全穩定供應。國家管網公司的設立，將有利於油氣幹線管道獨立、管網實現全面互聯互通、實現管輸和銷售分開，有利於能源市場競爭的啟動。

根據國家能源局發佈數據，2019年1-6月，全國全社會用電量累計33,980億千瓦時，同比增長5.0%。2019年1-6月，全國風電發電量2,145億千瓦時，同比增長11.5%；全國平均風電利用小時數為1,133小時，同比下降10小時，河北省平均利用小時數為1,184小時，同比下降113小時；全國棄風電量105億千瓦時，同比減少77億千瓦時。全國平均風電利用率95.3%，平均棄風率4.7%，棄風率同比下降4.0個百分點。全國棄風電量和棄風率持續「雙降」。

根據國家統計局發佈的資料，2019年上半年，生產天然氣864億立方米，同比增長10.3%，進口天然氣4,692萬噸，同比增長11.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二、業績回顧

(一) 風電業務回顧與主要財務指標

1. 風電業務回顧

(1) 風電場發電量穩步增長

報告期內，因本集團控股風電場運營容量增加，棄風率為5.64%，同比下降0.79個百分點，控股風電場實現發電量47.79億千瓦時，同比增長14.45%；本集團控股風電場可利用小時數為1,376小時，較上年度同期增加18小時，高於全國平均可利用小時數243小時，且高於河北省平均可利用小時數192小時；平均風電機組可利用率97.8%，較上年同期上升0.43個百分點。

(2) 項目建設扎實推進

報告期內，本集團新增風電控股裝機容量119.4兆瓦，累計控股裝機容量為3,977.55兆瓦。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在建項目容量總計663兆瓦(含海上風電項目)。國家示範項目樂亭菩提島300MW海上風電項目累計吊裝風機48台；其他項目均按計劃進度施工。

報告期內，本集團全面優化工程建設流程，緊抓工程綜合管控，提高工程管理效能，不斷提升工程建設品質，確保質量、進度、投資和安全可控，保障項目按照計劃推進各項建設工作。

(3) 積極擴充風資源儲備

報告期內，本集團新增核准容量15兆瓦，累計風電核准未開工容量2,487.6兆瓦。

2019年上半年，受國家政策影響，上半年部分省市暫停、暫緩風電指標下發，故本年度截止6月30日，本集團無新增核准計劃(含備選)。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累計取得國家核准計劃容量已達6,633.3兆瓦，分佈於全國16個省份。

報告期內，本集團新增風電協議容量3,100兆瓦，本集團風資源協議總容量達到37,702.5兆瓦，分佈於全國22個省份。

2. 風電業務主要財務指標(含光伏)

(1) 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風電業務實現銷售收入人民幣21.04億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4.3%，主要原因是報告期內售電量較上年同期上升。售電量上升的主要原因是風電利用小時數增加以及新風電場投運，導致發電量增加。

(2) 經營費用

報告期內，本集團風電業務的經營費用(包括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成本、行政開支以及其他開支)為人民幣7.78億元，比上年同期增長15.9%，主要原因是報告期內隨著新風電場投運，經營費用相應增長。

(3) 營運利潤

報告期內，本集團風電業務運營利潤為人民幣13.65億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1.2%，主要原因是售電量增加；風電業務毛利率為67.7%，比上年同期68.0%減少0.3個百分點，主要原因是報告期參與市場化交易的電量有所增加，導致毛利率有所下滑。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二) 天然氣業務回顧與主要財務數據

1. 天然氣業務回顧

(1) 天然氣售氣量穩步提升

報告期內，受實體經濟回暖以及煤改氣等政策影響，本集團天然氣業務售氣量達16.51億立方米，較上年同期增長27.3%。其中：批發氣量10.84億立方米，較上年同期增長31%；零售氣量5.16億立方米，較上年同期增長20%，CNG/LNG售氣量0.51億立方米，較上年同期增長25%。

(2) 天然氣管線建設持續推進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本集團累計運營管線4,815.90公里。冀中十縣管網工程(二期)全線投產試運行，冀中十縣管網工程(三期)完工並投產試運行。

(3) 審慎發展CNG、LNG項目

2019年上半年，本集團在建CNG釋放LNG、CNG加氣站1座。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累計運營CNG母站7座、CNG子站6座。

(4) 努力開拓天然氣終端用戶市場

報告期內，本集團依托新投運管線，大力發展天然氣終端使用者，新增各類用戶 17,591 戶。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本集團累計擁有用戶 298,504 戶。

(5) 長遠佈局謀劃多氣源供氣格局

報告期內，本集團積極謀劃省內支干管線項目、完善省網多氣源供氣佈局。涿州—永清管線準備開工建設，建成後將打通晉冀津輸氣通道；京邯複線和秦豐沿海管線正在履行審批程序；館陶—邯鄲管線已獲得河北省發改委核准批覆，項目建成後將有效緩解京邯輸氣系統南段冬季供應壓力。

2. 天然氣主要財務數據

(1) 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完成天然氣銷售收入人民幣 42.54 億元，較上年同期增加 41.9%，主要原因：一是中游批發用戶氣量增加；二是售氣單價較上年同期增加。其中，管道批發業務銷售收入人民幣 26.66 億元，佔本集團天然氣銷售收入的 63%；城市燃氣等零售業務銷售收入人民幣 13.52 億元，佔本集團天然氣銷售收入的 32%；壓縮天然氣業務銷售收入 1.43 億元，佔本集團天然氣銷售收入的 3%；其他收入人民幣 0.93 億元，佔本集團天然氣銷售收入的 2%。

(2) 經營費用

報告期內，本集團天然氣業務的經營費用（包括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成本、行政開支以及其他開支）為人民幣 38.34 億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幣 28.68 億元增加了 33.7%，主要因為售氣量較上年同期增加，經營費用相應增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 營運利潤

報告期內，本集團天然氣業務的營運利潤為人民幣4.26億元，較上年同期增加了222.7%，主要原因是本期售氣量較上年同期增加。毛利率為11.8%，較上年同期增加了0.7個百分點，主要原因是受沙河分公司零售業務毛利小幅上漲影響。

(三) 光伏發電項目

報告期內，本集團新增光伏備案容量20萬千瓦，累計備案容量42.2萬千瓦；新增光伏協議容量17萬千瓦，累計光伏協議容量為569.9萬千瓦。

三、經營業績討論及分析

(一) 概覽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淨利潤人民幣12.11億元，比上年同期增加26.5%，其中，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利潤為人民幣9.68億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7.8%，主要原因為本集團運營利潤增加。

(二) 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收入約為人民幣63.61億元，較上年同期增加31.5%，主要原因為風電板塊和天然氣板塊收入同比增加。其中：

1. 風電及光伏業務收入約為人民幣21.04億元，較上年同期增加14.3%，主要原因為報告期內售電量增加。
2. 天然氣業務收入約為人民幣42.54億元，較上年同期增加41.9%，主要原因為報告期內售氣量增加。

(三) 其他收入和其他收益淨額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和其他收益淨額為人民幣5,291萬元，較上年同期減少人民幣1,279萬元，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本集團應付供應商設備款因質量問題不再支付，而2019年上半年無此情況。

(四) 經營費用

報告期內，本集團經營費用(包括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成本、行政開支以及其他開支)合計人民幣46.45億元，較上年同期增加30.1%，其中：

1. 銷售成本人民幣44.31億元，較上年同期增加36.1%，主要原因是本集團銷售成本中天然氣購氣成本佔主要部分，天然氣購氣量增加導致銷售成本增加。
2. 行政開支人民幣2.18億元，較上年同期增加26.0%，主要原因是行政開支隨生產規模的擴大而增加。

(五) 財務費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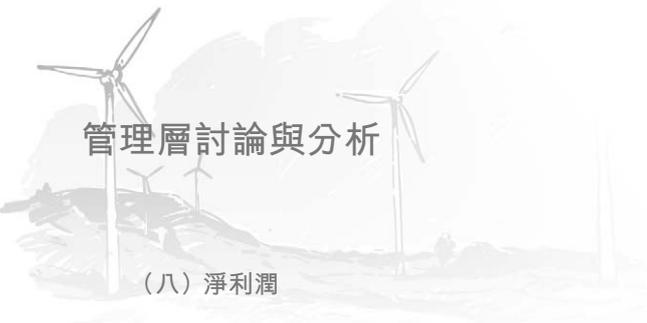
報告期內，本集團財務費用為人民幣4.22億元，與上年同期的人民幣3.90億元相比，增加8.2%。主要原因是新風電場投運，增加財務費用。

(六)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報告期內，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利潤人民幣1.16億元，與上年同期的人民幣1.38億元相比，減少人民幣0.22億元，主要原因為聯營公司淨利潤下降。

(七) 所得稅費用

報告期內，本集團所得稅開支淨額人民幣2.46億元，與上年同期的人民幣1.21億元相比，增加103.3%。主要原因是報告期內本集團稅前利潤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八) 淨利潤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淨利潤人民幣12.11億元，與上年同期的人民幣9.57億元相比，增加人民幣2.54億元，主要因為報告期內本集團運營利潤同比增加。

(九)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益

報告期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益人民幣9.68億元，與上年同期的人民幣8.22億元相比，增加人民幣1.46億元，主要因為本集團淨利潤較上年同期增加。

本公司股東應佔基本每股盈利為人民幣0.2520元。

(十) 非控制性權益方應佔利益

報告期內，本公司非控制性權益方應佔利益人民幣2.44億元，與上年同期的人民幣1.34億元相比，增加人民幣1.10億元，主要因為本集團淨利潤較上年同期增加。

(十一)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本集團貿易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人民幣39.77億元，比2018年12月31日增加人民幣6.81億元。主要因為風電業務應收可再生能源電價附加資金補助未收回部分增加所致。

(十二) 銀行及其他借款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本集團長期及短期借款總額人民幣214.37億元，比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的人民幣213.27億元增加人民幣1.10億元。在全部借款中，短期借款(包括長期借款的即期部分)為人民幣48.69億元，長期借款為人民幣165.68億元；全部借款中，固定利率借款為人民幣45.75億元。

報告期內，本集團科學優化債務結構，多渠道開展融資，做好資金整體安排，降低資金成本。一是整合銀企間金融產品特點與項目資源優勢，實現有效對接，降低整體資金成本；二是突破傳統信貸模式，尋求新的合作形式，滿足本集團多元化需求；三是建立長效溝通機制，及時掌握金融形勢變化，為決策提供有效支援；四是針對省外項目需求，積極對接當地各銀行，保障項目資金供給；五是根據輕重緩急，明確重點項目對接方式，保證項目資金落地。

(十三) 流動性及資本來源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本集團流動負債淨額為人民幣23.17億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人民幣0.70億元，本集團已取得國內多家銀行提供的共計人民幣346.09億元銀行信用額度，其中已使用的授信額度為人民幣139.97億元。報告期內，本集團償還借款總額為人民幣26.90億元。

(十四) 資本性支出

報告期內，資本開支主要包括新建風電項目、天然氣管道及增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土地租賃款項等工程建設成本，資金來源主要包括自有資金、銀行借款及本集團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報告期內，本集團資本性支出為人民幣20.87億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幣18.11億元增加15.3%，資本性支出的分部資料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變動比率 (%)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天然氣	186,415	248,958	-25.1%
風電及光伏	1,899,438	1,561,575	21.6%
未分配資本開支	1,313	375	250.1%
總計	2,087,166	1,810,908	15.3%

(十五) 淨債務權益比率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本集團淨債務權益比率（即淨債務除以淨債務與權益之和的比值）為65%，比2018年12月31日的66%減少了1個百分點，主要原因是本集團權益融資增加。

(十六) 匯率風險

本集團仍留存部分外幣資金，主要為增發募集資金尚未結匯的港幣。因本公司增發募集的港幣已大部分結匯為人民幣用於項目建設，留存的尚未結匯的港幣佔存量資金的比重較小，故匯率的波動對存量資金影響有限。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十七) 重大收購及出售

報告期內，本集團無重大收購及出售。

(十八) 重大資產抵押

報告期內，本集團無重大資產抵押。

(十九) 或有負債

截至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為一家合營公司向金融機構申請貸款信用額度提供的擔保已使用人民幣1億元。

(二十) 重大法律訴訟

報告期內，本集團重大法律訴訟／仲裁情況如下：

- (1) 如本公司2018年報所述，河北元華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元華玻璃」)、元華就元華玻璃欠付河北省天然氣有限責任公司購氣款約人民幣1.88億元案，元華公司承諾按照已經簽署的和解協議履行還款義務。
- (2) 如本公司2018年報所述，就國電聯合動力技術有限公司(「國電聯合」)與涑源新天風能有限公司(「涑源新天」)《涑源東團堡風電場項目工程風力發電機組(50MW)設備採購合同》項下的仲裁案，截至目前，石家莊仲裁委員會尚未作出裁決。
- (3) 如本公司2018年報所述，就河北大光明實業集團嘉晶玻璃有限公司(「大光明公司」)欠付河北天然氣購氣款案，2019年5月，大光明公司與河北天然氣達成和解協議，約定還款計劃，邢台中級人民法院已做出終結執行的裁定。

除此之外，本集團並無涉及任何其他重大法律訴訟或仲裁。

四、2019年下半年工作展望

為推進本集團高質量發展，2019年下半年，本集團將持續推進如下工作：

1. 加快已開工重點項目建設進程，力促項目早日投產達效，對後續項目認真開展優選排隊，有效規避投資風險，推動公司由高速度發展向高質量發展轉變。
2. 依託現有長輸管線資源優勢，充分發揮長輸管線與城市燃氣市場的協同效應，提前佈局市場，持續提升燃氣業務的市場規模和地位。
3. 積極探索，加快佈局，密切跟蹤國家規劃的大基地、大通道項目，努力實現新能源業務板塊的規模化和多元化協調發展。
4. 全力推進，搭建科技信息管理一體化體系，實現業務信息化、智能化、數字化，不斷提高管理的標準化、規範化和運行效率。
5. 強化公司員工隊伍的素質提升和人才結構優化，建立健全靈活的用人方式、用人機制和激勵模式，為推進本集團高質量發展提供人才隊伍支撐。
6. 持續拓展籌融資渠道，適時擇機發行中期票據、資產證券化等金融產品，進一步優化債務結構，保持本集團合理的資產負債水平和資金鏈的穩健、暢通。



企業管治

一、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認為，本公司於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止期間，除守則條文E.1.2外，已嚴格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各項原則及守則條文，以及部分建議最佳常規。本公司建立了由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組成的有效制衡、獨立運作的現代公司治理結構。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E.1.2條的要求，董事會主席應出席週年股東大會。本公司董事長曹欣先生因公務無法出席公司2018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根據相關規定，經本公司半數以上董事共同推舉，由公司執行董事及總裁梅春曉先生主持會議。

二、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

(一) 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變動情況

2019年4月19日，本公司召開董事會會議，新聘任譚建鑫先生為本公司副總裁。

2019年6月11日，經2018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批准，曹欣博士、李連平博士、秦剛先生、吳會江先生獲委任為第四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梅春曉先生、王紅軍先生獲委任為第四屆董事會執行董事，謝維憲先生、尹焰強先生、林濤博士獲委任為第四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而孫敏女士、秦海岩先生、丁軍先生、王相君先生及余文耀先生於其任期屆滿後不再擔任董事。第四屆董事會董事的任期三年，截至第四屆董事會屆滿時為止，任期屆滿後可根據本公司章程的規定連選連任。經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選舉，曹欣博士擔任第四屆董事會董事長。

2019年6月11日，經2018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批准，王春東先生獲委任為第四屆監事會監事，邵景春博士獲委任為第四屆監事會獨立監事，與經本公司職工代表大會選舉的喬國傑先生共同組成第四屆監事會。第四屆監事會監事的任期三年，截至第四屆監事會屆滿時為止，任期屆滿後可根據本公司章程的規定連選連任。經本公司第四屆監事會第一次臨時會議選舉，王春東先生擔任第四屆監事會主席。

2019年6月11日，經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批准，續聘孫新田先生、丁鵬女士、陸陽先生、譚建鑫先生為本公司副總裁，續聘范維紅女士為本公司總會計師，續聘班澤鋒先生為本公司董事會秘書。

除上文所披露外，本報告期內，本公司並未知悉任何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規定有關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資料變更而須作出的披露。

(二) 員工人數

截至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員工總數為2,236人。

報告期內，本集團始終堅持「業績導向、目標管理及公平、公正、公開」的原則，推行實施了薪酬和崗位績效管理新體系，充分發揮薪酬績效的激勵導向作用，穩步推動本集團管理單元組織績效提升。立足本集團業務發展，緊扣市場變化趨勢，以激勵為目標，進一步完善薪酬體系；以本集團戰略為指引，健全激勵機制，完善考核指標，關注考核過程與結果，繼續積極開展全員崗位績效考核。

本集團將進一步加強專業技術人才管理力度，拓寬人才上升通道，繼續規範編製管理、員工招募、人員擢升、績效管理等工作，並努力在完善體系建設的基礎上，推動公司人力資源管理工作的專業化與精細化水準，積極構建和諧的勞動關係。

(三)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持有本公司股份權益情況如下：

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身份	持有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曹欣	H股	非執行董事	50,000 (好倉)
梅春曉	H股	執行董事	50,000 (好倉)
班澤鋒	H股	董事會秘書	50,000 (好倉)

除上述已披露情形外，於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其他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概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關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和第8部分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指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就此而言，《證券及期貨條例》的相關條文將適用於監事的方式詮釋）。

（四）遵守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所有董事、監事及有關僱員（定義與《企業管治守則》相同）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根據對本公司董事及監事的專門查詢後，各董事及監事在報告期內均已嚴格遵守《標準守則》所訂之標準。同時，就本公司所知，未有僱員未遵守《標準守則》的事件。

董事會將不時檢查本公司的公司治理及運作，以符合《上市規則》有關規定並保障股東的利益。

三、董事會

董事會負有領導及監控本公司的責任，董事會在董事長的領導下，負責批准及監察本公司整體策略和政策，執行股東大會通過的決議、評估本公司表現及監督管理層工作。

報告期內，本公司分別召開了5次董事會會議，1次審計委員會會議，3次監事會會議，1次股東週年大會會議，未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會議，1次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會議，2次提名委員會會議，1次戰略與投資委員會會議。董事均已全部參加歷次董事會會議及相關委員會的會議。梅春曉先生、王紅軍先生、秦剛先生及吳會江先生出席了2018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並回答股東提問。

(一) 審計委員會

報告期內，本公司於2019年6月11日完成了董事會換屆，換屆前審計委員會由3名董事組成，即王相君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秦剛先生(非執行董事)和余文耀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由王相君先生出任主任；換屆後審計委員會由3名董事組成，即尹焯強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秦剛先生(非執行董事)和謝維憲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由尹焯強先生出任主任。

報告期內，本公司召開1次審計委員會會議，溝通了2018年度公司審計結果，審議通過了《關於審議公司2018年度內部審計與風險管理工作報告的議案》，並提交董事會審議。

(二)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報告期內，本公司於2019年6月11日完成了董事會換屆，換屆前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由3名董事組成，即秦海岩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曹欣博士(董事長兼非執行董事)和丁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由秦海岩先生出任主任，換屆後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由5名董事組成，即林濤博士(獨立非執行董事)、曹欣博士(董事長兼非執行董事)、梅春曉先生(執行董事)、謝維憲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尹焯強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由林濤博士出任主任。

報告期內，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召開1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擬訂第四屆董事會董事薪酬方案的議案》，並提交董事會審議。

(三) 提名委員會

報告期內，本公司於2019年6月11日完成了董事會換屆，換屆前提名委員會由5名董事組成，包括曹欣博士(非執行董事)、李連平博士(非執行董事)、秦海岩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丁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余文耀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由曹欣博士出任主任。換屆後提名委員會由5名董事組成，包括曹欣博士(非執行董事)、李連平博士(非執行董事)、謝維憲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尹焯強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林濤博士(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由謝維憲先生出任主任。



企業管治

報告期內，提名委員會召開2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提名公司第四屆董事會董事候選人的議案》、《關於提名譚建鑫為公司副總裁的議案》、《關於提名第四屆董事會董事長的議案》、《關於提名梅春曉先生為公司總裁的議案》、《關於提名孫新田先生、丁鵬女士、陸陽先生、譚建鑫先生為公司副總裁的議案》、《關於提名范維紅女士為公司總會計師的議案》及《關於提名班澤鋒先生為公司董事會秘書的議案》，並提交董事會審議。

(四) 戰略與投資委員會

報告期內，本公司於2019年6月11日完成了董事會換屆，換屆前戰略與投資委員會由3名董事組成，包括曹欣博士(非執行董事)、李連平(非執行董事)及梅春曉先生(執行董事)，並由曹欣博士出任主任；換屆後戰略與投資委員會由5名董事組成，包括曹欣博士(非執行董事)、梅春曉先生(執行董事)、王紅軍先生(執行董事)、秦剛先生(非執行董事)及吳會江先生(非執行董事)，並由曹欣博士出任主任。

報告期內，戰略與投資委員會召開1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新天綠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報告的議案》，並提交董事會審議。

四、內部監控

董事會有責任維持及檢討本公司的內部監控系統，以保障本公司的資產及維護股東權益。董事會亦會檢討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以確保其有效性。

本公司已設立審計事務部，作為審計委員會的常設機構，在審計委員會的領導下，負責本公司內部監控。本公司在專業諮詢公司的協助下，針對本公司治理結構和業務結構，建立了健全有效的內部控制體系。董事會認為報告期內，本公司在財務、業務運營、合規及風險管理範疇內的內部控制體系有效穩健運行。

一、股本及H股配售募集資金用途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本公司股本總數為3,715,160,396，其中內資股為1,876,156,000股，H股為1,839,004,396股。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本公司於2014年1月配售H股募集資金淨額約1,564百萬港幣中，本公司已動用約1,088百萬港幣投資於中國的風力發電項目，動用約260百萬港幣發展本集團在中國的天然氣業務，以及動用約213百萬港幣用於補充公司營運資金。剩餘的配售募集資金淨額約3百萬港幣目前存於本公司銀行賬戶。

二、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的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三、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主要負責審閱及監察本公司之財政匯報程序及內部監控。本公司的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中期業績，並認為編製有關業績已採用適合的會計政策及已作出足夠的披露。

四、中期股息

董事會未提出就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的建議。

五、A股首次公開發行

本公司於2017年11月10日召開2017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並通過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議案，擬發行不超過134,750,000股A股，且有關A股計劃將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A股發行」）。本公司於2018年9月18日召開2018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經臨時股東大會批准，A股發行方案有效期延長12個月。本公司擬於2019年8月30日召開2019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將A股發行計劃的有效期再次延長12個月至2020年8月29日。有關修改A股發行方案的詳情，請見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9月25日、2018年8月2日及2019年7月11日的公告，及日期為2017年10月20日、2018年8月23日及2019年8月7日的通函。

2018年11月2日，本公司收到中國證監會對本公司提交的A股發行申請出具的受理單，請見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11月2日的公告。2019年4月23日，本公司的A股發行申請材料在中國證監會網站進行了預先披露更新。目前，A股發行的各項工作正在有序推進。



其他資料

六、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2019年6月30日，就董事所知，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部分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在本公司所存置的登記冊中記錄之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身份	持有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佔有關股本類別 之百分比(%)	佔股本總數 之百分比(%)
河北建投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1,876,156,000(好倉)	100%	50.5%
Citigroup Inc. ⁽¹⁾	H股	大股東所控制的法團的權益	275,978,568(好倉)	15.00%	7.43%
		核准借出代理人	275,510,998 (可供借出的股份)	14.98%	7.42%
		大股東所控制的法團的權益	401,000(淡倉)	0.02%	0.01%
GIC Private Limited	H股	投資經理	202,829,000(好倉)	11.03%	5.46%
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	H股	實益擁有人	128,163,000(好倉)	6.97%	3.45%

註：(1) Citigroup Inc.所控制的Citibank, N.A.及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Limited直接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權益，Citigroup Inc.視為擁有該等公司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權益。

七、外聘聯席公司秘書的聯絡人

報告期內，公司與外聘聯席公司秘書林婉玲女士的主要聯絡人為董事會秘書兼聯席公司秘書班澤鋒先生，並由班澤鋒先生就重大事項向董事長報告。

中期簡明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收入	3	6,360,653	4,838,724
銷售成本	6	(4,431,394)	(3,255,198)
毛利		1,929,259	1,583,526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5	52,907	65,698
銷售及分銷開支		(117)	(57)
行政開支		(217,690)	(172,661)
其他開支		4,447	(142,763)
運營利潤		1,768,806	1,333,743
財務費用	7	(422,268)	(390,288)
應佔利潤及虧損：			
合營企業		(5,719)	(3,881)
聯營公司		116,271	138,334
稅前利潤	6	1,457,090	1,077,908
所得稅開支	8	(245,846)	(121,323)
本期利潤		1,211,244	956,585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967,641	822,200
非控股權益		243,603	134,385
		1,211,244	956,585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1,211,244	956,585
以下各方應佔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967,641	822,200
非控股權益		243,603	134,385
		1,211,244	956,585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	10	25.20分	21.84分
攤薄	10	25.20分	21.84分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2019年6月30日

	附註	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25,156,680	26,584,025
投資物業		28,795	29,348
使用權資產		2,972,534	–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	457,070
商譽		39,412	39,412
無形資產		1,707,079	1,756,582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2,110,353	1,831,205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80,851	86,476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投資		115,206	115,206
遞延稅項資產		192,284	195,720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1,813,830	1,647,611
非流動資產總額		34,217,024	32,742,655
流動資產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	11,162
存貨		36,396	45,809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2	3,976,510	3,296,067
預付款項、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664,005	811,925
已抵押存款	14	28,266	12,88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	2,169,950	2,240,325
流動資產總額		6,875,127	6,418,173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15	124,301	148,445
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費用	16	4,006,224	3,655,242
租賃負債		110,045	–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	84,908
計息銀行和其他借款	17	4,868,667	4,643,777
應付稅項		82,824	70,073
流動負債總額		9,192,061	8,602,445
流動負債淨額		(2,316,934)	(2,184,272)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31,900,090	30,558,383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347,697	–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17	–	1,269,309
計息銀行和其他借款	16	16,568,051	16,683,183
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費用		185,039	183,954
遞延稅項負債		28,469	25,385
非流動負債總額		18,129,256	18,161,831
資產淨額		13,770,834	12,396,552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3,715,160	3,715,160
儲備		7,653,480	6,321,197
非控股權益		2,402,194	2,360,195
權益總額		13,770,834	12,396,552

中期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已發行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10)	其他股本工具 人民幣千元 (附註18)	其他全面收益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儲備基金 人民幣千元	保留利潤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	3,715,160	587,640	6,493	2,134,633	284,353	3,308,078	10,036,357	2,360,195	12,396,552
本期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未經審計)	-	-	-	-	-	967,641	967,641	243,603	1,211,244
已宣派2018年末期股息(未經審計)	-	-	-	-	-	(464,395)	(464,395)	-	(464,395)
已宣派非控股股東股息(未經審計)	-	-	-	-	-	-	-	(263,744)	(263,744)
非控股股東的現金投入(未經審計)	-	-	-	-	-	-	-	61,716	61,716
自保留利潤轉撥	-	-	-	-	74,576	(74,576)	-	-	-
發行2019年第一期可續期綠色公司債券(未經審計)	-	906,360	-	-	-	-	906,360	-	906,360
其他股本工具分配(未經審計)	-	-	-	-	-	(77,934)	(77,934)	-	(77,934)
其他	-	-	-	611	-	-	611	424	1,035
於2019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3,715,160	1,494,000	6,493	2,135,244	358,929	3,658,814	11,368,640	2,402,194	13,770,834
於2017年12月31日(經審計)	3,715,160	-	-	2,135,064	210,715	2,543,895	8,604,834	1,896,256	10,501,090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影響	-	-	6,493	-	-	-	6,493	5,313	11,806
於2018年1月1日(經重列)	3,715,160	-	6,493	2,135,064	210,715	2,543,895	8,611,327	1,901,569	10,512,896
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	1,268,506	1,268,506	306,658	1,575,164
已宣派2017年末期股息	-	-	-	-	-	(382,662)	(382,662)	-	(382,662)
已宣派非控股股東股息	-	-	-	-	-	-	-	(117,409)	(117,409)
非控股股東的現金投入	-	-	-	-	-	-	-	255,200	255,200
注資引起的非控股權益變動	-	-	-	(921)	-	(12,859)	(13,780)	13,780	-
自保留利潤轉撥	-	-	-	-	73,638	(73,638)	-	-	-
發行2018年第一期可續期綠色公司債券	-	587,640	-	-	-	-	587,640	-	587,640
其他股本工具分配	-	-	-	-	-	(35,164)	(35,164)	-	(35,164)
其他	-	-	-	490	-	-	490	397	887
於2018年12月31日	3,715,160	587,640	6,493	2,134,633	284,353	3,308,078	10,036,357	2,360,195	12,396,552

* 於2019年6月30日中期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中該等儲備賬戶組成合併儲備人民幣7,653,480,000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6,321,197,000元)。

中期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稅前利潤		1,457,090	1,077,908
調整項目：			
財務費用	7	422,268	390,288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6	(440)	1,436
應佔合營企業虧損		5,719	3,881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116,271)	(138,334)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	6	572,679	520,745
使用權資產折舊	6	47,813	–
投資物業折舊		553	767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6	–	6,665
無形資產攤銷	6	53,200	52,533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的收益	6	(6,289)	(4,306)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減值／(撥回)淨額	6	(1,580)	115,364
預付款項、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撥回淨額	6	(2,865)	(1,030)
無形資產減值	6	–	14,433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6	–	4,306
商譽減值	6	–	8,255
其他調整		(506)	(184)
		2,431,371	2,052,727
存貨減少／(增加)		9,413	(928)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增加		(699,916)	(697,348)
預付款項、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		244,190	57,204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32,794)	14,083
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費用減少		(243,094)	(373,489)
經營活動產生現金		1,709,170	1,052,249
已付所得稅		(226,575)	(143,867)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淨額		1,482,595	908,382

中期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附註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款項		(1,806,889)	(1,464,617)
無形資產付款		(3,697)	(3,369)
向合營企業投入資本		(170,000)	(6,5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689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的收益		6,289	4,306
投資活動所得其他現金流量		21,928	2,582
投資活動所用其他現金流量		(15,381)	(199)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967,061)	(1,467,797)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新增銀行及其他借款		2,757,007	4,096,234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款		(2,689,934)	(3,564,524)
應收票據折扣所得款項		63,550	–
已付少數股東股息		(73,301)	(59,074)
其他股本工具分配		(35,164)	–
非控股股東現金投入		61,716	177,050
發行可續期綠色公司債券所得款項		906,360	587,640
租賃應付款項／租賃融資租金付款之本金部分		(121,540)	(107,000)
已付利息		(455,043)	(410,960)
融資活動產生現金流量淨額		413,651	719,366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440	(94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70,375)	159,008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40,325	2,110,035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	2,169,950	2,269,043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9年6月30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新天綠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0年2月9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河北省石家莊市裕華西路9號裕園廣場A座9樓。

本公司H股已於2010年最後一個季度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發行並上市。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主要從事風力及太陽能發電的投資、開發、管理及運營業務，以及天然氣和天然氣用具的銷售業務以及天然氣管道的接駁及建設業務。

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一家中國國有企業河北建設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河北建投」)。

2. 呈列基準及會計政策的變動

2.1 呈列基準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有關披露的規定而編製。

本未經審核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並未包括年度財務報表須披露的所有資料及事項，故應連同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除另有指明者外，本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而所有數值已調整至最近的千位數。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約為人民幣2,317百萬元，而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經營活動及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分別約為人民幣1,483百萬元及人民幣414百萬元，投資活動的現金所用淨額約為人民幣1,967百萬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錄得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約人民幣70百萬元。

本集團的流動性主要依賴其業務維持足夠現金流入以結清到期應付負債的能力，以及獲取足夠外部融資以滿足其營運資金需求及撥付其已承擔之日後資本開支的能力。鑒於本集團日後資本承擔和其他融資需要，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已取得中國多家銀行及河北建投集團提供的銀行信用額度，於2019年6月30日，未動用的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融資約人民幣20,613百萬元。

考慮以上因素後，董事認為，本集團能在一般業務過程中結清到期應付負債，並能持續經營。

2. 呈列基準及會計政策的變動(續)

2.2 本集團採納的新準則、詮釋及修訂

編製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採納於2019年1月1日生效的準則除外。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任何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其他準則、詮釋或修訂。

本集團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鑒於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規定，該等變動的性質及影響披露於下文。

若干其他修訂本及詮釋於2019年首次應用，但對本集團的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並無產生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常設解釋委員會第15號經營租賃—激勵措施及常設解釋委員會第27號評價以法律形式體現的租賃交易的實質。該準則規定了確認、計量、列報和披露租賃的原則，並要求承租人以單一資產負債表內會計模式列出所有租賃。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下出租人的會計處理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大致相同。出租人將繼續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類似的原則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因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的租賃並無任何財務影響。

本集團已採納經修訂的追溯法，首次採用日期為2019年1月1日。根據本方法，該準則追溯適用於首次採用的累計效應，作為對2019年1月1日未分配利潤的期初餘額之調整，且2018年的比較資料尚未重列，並繼續按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呈列。

租賃新定義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倘合約授予權利以代價為交換在某一時期內控制使用已識別資產，則該合約屬於租約或包含租約。倘客戶有權獲得使用已識別資產之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及有權主導已識別資產之使用，即控制權已予讓渡。本集團選擇採用過渡性的實際權宜方法，允許該準則僅適用於先前於首次採用日期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已識別為租賃之合約。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未識別為租賃之合約並未重新評估。因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下的租賃定義僅適用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訂立或變更之合約。

於訂立或重新評估包含租賃成分之合約時，本集團根據其獨立價格將合約中的代價分配至各個租賃及非租賃成分。本集團已採納的承租人可用實際權宜方法不會區分非租賃成分，而是將租賃及相關非租賃成分(如物業租賃的物業管理服務)入賬列作單一租賃成分。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9年6月30日

2. 呈列基準及會計政策的變動(續)

2.2 本集團採納的新準則、詮釋及修訂(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作為承租人－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影響性質

本集團擁有多個物業項目(包括土地、風機及其他設備及車輛)之租賃合約。作為承租人，本集團先前根據對租賃是否將資產所有權之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轉移至本集團的評估，將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採用單一方法就所有租賃確認及計量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低價值資產租賃(按個別租賃基準選擇)及短期租賃(按相關資產類別選擇)的兩項選擇性豁免除外。本集團已選擇不就(i)低價值資產租賃(如筆記本電腦及手機)；及(ii)於開始日期之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相反，本集團於租期內以直線法將與該等租賃相關之租賃付款確認為開支。

過渡影響

於2019年1月1日之租賃負債按剩餘租賃付款之現值，經使用2019年1月1日之遞增借貸利率貼現後確認，並於財務狀況表中單獨呈列。

使用權資產按租賃負債金額計量，並就與緊接2019年1月1日前於財務狀況表確認之租賃相關之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金額作出調整。所有資產於當日均就任何減值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本集團選擇於財務狀況表單獨呈列使用權資產。此包括先前根據融資租賃確認的租賃資產(額值人民幣2,271百萬)，該等資產已從物業、廠房及設備重新分類。

本集團於2019年1月1日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使用以下選擇性實際權宜手段：

- 對於租期自首次採用日期起12個月內終止的租賃採用短期租賃豁免
- 倘合約包含延長／終止租賃的選擇權，則於事後釐定租賃期限
- 對具有相似特徵的租賃組合採用單一貼現率
- 首次採用日期的使用權資產計量中不計入初始直接費用

2. 呈列基準及會計政策的變動(續)

2.2 本集團採納的新準則、詮釋及修訂(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作為承租人—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續)

過渡影響(續)

於2019年1月1日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產生之影響如下：

	增加/(減少)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資產	
使用權資產增加	2,807,355
物業、廠房及設備資產減少	(2,270,977)
預付土地租賃減少	(468,232)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減少	(184)
總資產增加	67,962
負債	
租賃負債增加	1,422,180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減少	(1,354,218)
總負債增加	67,962

於2019年1月1日之租賃負債與於2018年12月31日之經營租賃承擔之對賬如下：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2月31日之經營租賃承擔	93,612
於2019年1月1日之加權平均增量借貸利率	4.85%
於2019年1月1日之貼現經營租賃承擔	65,914
減：短期租賃相關承擔及於2019年12月31日或之前結束的租賃剩餘租期	10,165
增：於2018年12月31日未確認的選擇性延期付款	12,213
於2019年1月1日之租賃負債	67,962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9年6月30日

2. 呈列基準及會計政策的變動(續)

2.2 本集團採納的新準則、詮釋及修訂(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新會計政策概要

自2019年1月1日起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披露之租賃會計政策由以下新會計政策取代：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並就任何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已確認之租賃負債金額、已產生之初始直接成本以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付款減已收取之任何租賃優惠。除非本集團合理確定在租期屆滿時取得租賃資產之所有權，否則已確認之使用權資產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租期(以較短者為準)內按直線法折舊。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期按租期內作出的租賃付款之現值確認。租賃付款包括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去任何應收租賃優惠、取決於某一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及預期根據剩餘價值擔保支付的金額。租賃付款亦包括本集團合理確定將行使的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以及在租賃條款反映了本集團行使選擇權終止租賃之情況下因終止租賃而支付的罰款。不取決於某一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於觸發付款的事件或條件發生的期間確認為開支。

於計算租賃付款之現值時，倘租賃中隱含的利率不易確定，則本集團採用租賃開始日期的遞增借貸利率。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金額的增加反映了利息的增加，其減少則關乎已作出的租賃付款。此外，倘存在未來租賃付款的更改、未來租賃付款因某一指數或比率變動而出現變動、租期發生變化、實質固定租賃付款變化或購買相關資產的評估變更，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的賬面值。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應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於其辦公樓、員工宿舍及車輛的短期租賃。其亦應用低價值資產租賃確認豁免於被認為低價值的辦公設備租賃。短期租賃的租賃付款及低價值資產租賃在租賃按直線法及租賃條款確認為開支。

2. 呈列基準及會計政策的變動(續)

2.2 本集團採納的新準則、詮釋及修訂(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於中期簡明合併財務狀況及損益表確認的金額

本集團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及本期間的變動如下：

	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土地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樓宇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汽車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風機及 相關設備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總計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	519,390	18,523	2,550	2,266,892	
添置	60,896	965	-	152,436	214,297	(153,400)
折舊費用	(8,369)	(3,263)	(501)	(36,985)	(49,118)	-
利息支出	-	-	-	-	-	(3,702)
付款	-	-	-	-	-	121,540
於2019年6月30日	571,917	16,225	2,049	2,382,343	2,972,534	(1,457,742)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確認了人民幣4,570,000的短期租賃。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9年6月30日

2. 呈列基準及會計政策的變動(續)

2.2 本集團採納的新準則、詮釋及修訂(續)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倘稅項處理涉及影響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的應用的不確定性，詮釋處理該情況下的所得稅會計。該詮釋不適用於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範圍外的稅項或徵稅，尤其亦不包括不確定稅項處理相關的權益及處罰相關規定。該詮釋具體處理以下情況：

- 實體是否考慮不確定稅項進行單獨處理
- 實體對稅務機關的稅項處理檢查所作的假設
- 實體如何釐定應課稅溢利(稅項虧損)、稅基、未動用稅項虧損、未動用稅收抵免及稅率
- 實體如何考慮事實及情況變動

實體必須釐定是否考慮單獨進行各項不確定的稅項處理或將一項或多項其他不確定稅項處理合併進行。應採用能更好預測解決不確定性的方法。

採納詮釋後，本集團考慮其是否有任何不確定的稅務狀況。根據其稅務合規性，本集團認為其稅務處理(包括附屬公司的稅務處理)很可能會被稅務機關接受。該詮釋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具有負補償特徵的預付款項*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債務工具可按攤餘成本或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惟合約現金流量為「僅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SPPI標準)且該工具以該類別適用的業務模式而持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修訂就金融資產通過SPPI標準進行了澄清，不論有關事件或情況導致合約提早終止且不論哪一方因合約提早終止而支付或收取合理補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產生影響。

2. 呈列基準及會計政策的變動(續)

2.2 本集團採納的新準則、詮釋及修訂(續)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計劃修訂、縮減或結算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的修訂解決了於報告期內發生計劃修訂、縮減或結算時的會計處理。該等修訂明確了當於年度報告期間發生計劃修訂、縮減或結算時，實體須使用反映該事件後根據計劃或計劃資產所提供利益重新計量界定福利負債(資產)淨額的精算假設，釐定計劃修訂、縮減或結算後剩餘期間的當前服務成本。實體須使用反映該事件後根據計劃及計劃資產所提供利益的界定福利負債(資產)淨額以及重新計量界定福利負債(資產)淨額所使用的折現率，釐定計劃修訂、縮減或結算後剩餘期間的淨利息。

期內並無任何計劃修訂、縮減或結算，故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該等修訂澄清，實體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應用於未使用權益法但實質上構成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淨投資(長期權益)一部分的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長期權益。該澄清具有相關性，因其說明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預期信用損失模型適用於該等長期權益。

該等修訂亦澄清，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實體不考慮將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任何虧損或淨投資的任何減值虧損確認為對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時產生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淨投資的調整。

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2015年至2017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

該等修訂澄清，當實體取得共同經營的一項業務的控制權時，其應用分步實現的業務合併的規定，包括按公允價值重新計量先前於該共同經營的資產及負債中所持權益。如此，收購方將重新計量其於該共同經營先前所持的全部權益。

實體將該等修訂應用於收購日期為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首個年度報告期間開始時或之後的業務合併，惟可提早應用。因目前並無進行任何共同控制的交易，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9年6月30日

2. 呈列基準及會計政策的變動(續)

2.2 本集團採納的新準則、詮釋及修訂(續)

2015年至2017年週期的年度改進(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共同安排

參與但並非共同控制一項共同經營業務的參與方可能於共同經營之活動構成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所界定業務的共同經營中取得共同控制權。該等修訂澄清，先前於共同經營業務所持權益不進行重新計量。

實體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首個年度報告期間開始時或之後將該等修訂應用於其取得共同控制權的交易，惟可提早應用。

因目前並無進行任何共同控制的交易，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

該等修訂澄清，股息的所得稅影響與產生可供分派利潤的過往交易或事件(而非對擁有人的分派)更為直接相關。因此，實體根據其原本確認該等過往交易或事件的項目而於損益、其他全面收益或權益確認股息的所得稅影響。

實體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應用該等修訂，惟可提早應用。當實體首次應用該等修訂時，乃應用於最早可比較期間之初或其後確認股息的所得稅後果。

由於本集團目前做法符合該等修訂，故其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23號借貸成本

該等修訂澄清，當為使合資格資產達成擬定用途所必需的絕大部分活動或出售已經完成時，實體將原本用於開發該合資格資產的任何借款作為一般借款入賬。

實體對其首次應用該等修訂的年度報告期間開始時或之後產生的借貸成本應用該等修訂。實體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應用該等修訂，惟可提早應用。

由於本集團目前做法符合該等修訂，故其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2. 呈列基準及會計政策的變動(續)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未在此等財務報表中採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²

- 1 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2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3 目前尚未釐定強制性生效日期，但可供採納

本集團正在評估首次應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3. 收入

與客戶訂立的合約收入包括以下各項：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19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18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天然氣銷售	4,161,654	2,959,066
電力銷售	2,097,892	1,838,472
建造及接駁天然氣管道	45,166	16,674
天然氣運輸	39,629	15,331
風電服務	1,459	633
其他	14,853	8,548
	6,360,653	4,838,724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天然氣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風電及太陽能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某一時點轉移的貨品	4,162,712	2,098,812	6,261,524
於一段時間內轉移的服務	91,693	7,436	99,129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4,254,405	2,106,248	6,360,653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9年6月30日

3. 收入(續)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天然氣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風電及太陽能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某一時點轉移的貨品	2,961,360	1,838,531	4,799,891
於一段時間內轉移的服務	36,328	2,505	38,833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2,997,688	1,841,036	4,838,724

4.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根據其產品及服務劃分其業務單位，並有以下兩個須呈報的經營分部：

- (a) 天然氣—該分部從事銷售天然氣和天然氣用具及提供建造和接駁天然氣管道服務業務。
- (b) 風電及太陽能—該分部開發、管理和運營風電廠、太陽能電廠和生產電力，以出售予外部電網公司。

管理層對本集團經營分部的經營業績分開監控以就資源分配和業績評估進行決策。分部表現乃按須呈報分部的利潤或虧損進行評估，即對稅後經調整利潤或虧損進行計量。稅後經調整利潤或虧損的計量則與本集團稅後利潤或虧損一致，惟計量時不包括利息收入、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的股息收入以及總部及企業開支。

分部資產不包括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資產，因為該等資產於集團層面予以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負債，因為該等負債於集團層面予以管理。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下表載列截至2018年及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經營分部的收入、利潤及若干資產、負債及開支的資料。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天然氣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風電及太陽能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分部收入	4,254,405	2,103,925	6,358,330
分部業務間收入	-	-	-
外部客戶總收入	4,254,405	2,103,925	6,358,330
分部業績	503,767	1,387,392	1,891,159
利息收入	2,207	4,120	6,327
財務費用	(50,279)	(364,360)	(414,639)
所得稅開支	(110,416)	(135,412)	(245,828)
本期間分部利潤	345,279	891,740	1,237,019
未分配收入			2,323
未分配成本			(553)
未分配利息收入			1,696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25,263)
未分配所得稅開支			(18)
未分配財務費用			(7,629)
未分配應佔一間聯營公司利潤及虧損			3,669
期間利潤			1,211,244
分部資產	6,407,534	33,298,812	39,706,346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1,385,805
資產總額			41,092,151
分部負債	3,951,514	22,507,098	26,458,612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862,705
負債總額			27,321,317
其他分部資料：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減值淨額	(1,330)	(250)	(1,580)
預付款項、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回)淨額	635	(3,500)	(2,865)
折舊及攤銷	(74,570)	(598,624)	(673,194)
未分配的折舊及攤銷			(2,359)
			(675,553)
應佔合營公司利潤	(5,719)	-	(5,719)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85,822	26,780	112,602
未分配應佔一間聯營公司利潤			3,669
			110,552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47,161	33,690	80,851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201,397	711,831	1,913,228
未分配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197,125
資本開支*	186,415	1,899,438	2,085,853
未分配資本開支*			1,313
			2,087,166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9年6月30日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天然氣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風電及太陽能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分部收入	2,997,688	1,841,036	4,838,724
分部業務間收入	-	-	-
外部客戶總收入	2,997,688	1,841,036	4,838,724
分部業績	238,597	1,249,648	1,488,245
利息收入	2,090	5,176	7,266
財務費用	(35,072)	(349,464)	(384,536)
所得稅開支	(38,192)	(83,131)	(121,323)
本期間分部利潤	167,423	822,229	989,652
未分配利息收入			838
未分配財務費用			(5,752)
未分配應佔一間聯營公司利潤及虧損			2,991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27,263)
本期利潤			956,585
分部資產	5,661,779	29,474,412	35,136,191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1,135,584
資產總值			36,271,775
分部負債	3,664,799	20,235,281	23,900,080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658,660
負債總額			24,558,740
其他分部資料：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減值／(撥回)淨額	(115,499)	135	(115,364)
預付款項、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回)淨額	1	1,029	1,030
無形資產減值	(14,433)	-	(14,433)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4,306)	-	(4,306)
商譽減值	(8,255)	-	(8,255)
折舊及攤銷	(55,414)	(523,441)	(578,855)
未分配的折舊及攤銷			(1,855)
			(580,710)
應佔合營企業的虧損	-	(3,881)	(3,881)
應佔聯營公司的利潤	108,442	26,901	135,343
未分配應佔一間聯營公司的利潤			2,991
			134,453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58,555	5,559	64,114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885,828	676,519	1,562,347
未分配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201,802
資本開支*	248,958	1,561,575	1,810,533
未分配資本開支*			375
			1,810,908

* 資本開支主要包括增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預付土地租賃款項、無形資產及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非即期預付款項。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地區資料

由於本集團收入來自中國內地客戶，加上本集團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內地，故並無再呈列地區分部資料。

5.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政府補助：		
— 增值稅退稅	34,484	23,434
銀行利息收入	8,023	8,104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的收益	6,289	4,306
其他	4,111	29,854
	52,907	65,698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9年6月30日

6. 稅前利潤

本集團的稅前利潤已列支／(計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已售貨物成本	4,396,638	3,236,110
已提供服務成本	34,756	19,088
銷售成本總額	4,431,394	3,255,198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	572,679	520,745
投資物業折舊	553	767
使用權資產折舊	47,813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	6,665
無形資產攤銷	53,200	52,533
折舊及攤銷總額	674,245	580,710
土地及樓宇經營租賃的最低租賃款項	-	6,567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監事及總裁酬金)：		
工資、薪金及津貼	156,995	136,366
退休金計劃供款(定額供款計劃)	18,527	15,941
福利及其他開支	51,352	37,452
	226,874	189,759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的收益	(6,289)	(4,306)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收益淨額	(259)	(71)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	(1,115)	(1,064)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440)	1,436
預付款項、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回)淨額	(2,865)	(1,030)
貿易應收賬款減值／(撥回)淨額	(1,580)	115,364
無形資產減值	-	14,433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	4,306
商譽減值	-	8,255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9年6月30日

7. 財務費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的利息開支	494,964	476,357
減：被資本化為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利息	(72,696)	(86,069)
	422,268	390,288

8. 所得稅開支

根據財稅[2008]第46號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執行公共基礎設施項目企業所得稅優惠目錄有關問題的通知，本公司部分於2008年1月1日後成立並從事公共基礎設施項目的附屬公司，可於首次產生運營收入的當年開始享受三年免稅及其後三年減半徵收的稅收優惠（「三免三減半稅收優惠」）。

根據相關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各有關規定，除上文所述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享受若干稅收優惠外，本集團旗下中國實體於截至2019年及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內按2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截至2019年及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內並無在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利潤，因此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當期所得稅－中國內地	239,326	146,711
遞延所得稅	6,520	(25,388)
本期間稅項支出	245,846	121,323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9年6月30日

9. 股息

截至2019年及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股息載列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股息：		
已宣派2018年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12.5分 (2017年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10.3分)	464,395	382,662

於2019年6月11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股東批准派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125元，總數為人民幣464,395,000元，於2019年7月悉數支付。

於2018年6月8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股東批准派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103元，總數為人民幣382,262,000元，於2018年7月悉數支付。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中期股息(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零)。

10.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截至2019年及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根據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該等期間利潤，以及於該等期間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就分類為權益的金融工具而言，其分派可累計，則累計分派的未宣派金額需在每股基本盈利累計所需的盈利計算時從中扣除。

本公司於截至2019年及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內並無任何攤薄潛在普通股。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盈利：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967,641	822,200
減：與可續期綠色公司債券相關的分派 (i)	(31,580)	(10,745)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936,061	811,455

10.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續)

	股份數目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9年 (未經審計)	2018年 (未經審計)
股份：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715,160,396	3,715,160,396

(i) 本公司於2018年3月發行的2018年第一期可續期綠色公司債券計入其他股本工具，並可遞延累計利息分派及支付。計算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期間的每股盈利時需從盈利中減去自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止所產生的但並未宣派的利息。

本公司於2019年3月發行的2019年第一期可續期綠色公司債券計入其他股本工具，並可遞延累計利息分派及支付。計算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期間的每股盈利時需從盈利中減去自發行日至2019年6月30日止所產生的但並未宣派的利息。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內，本集團以總成本約人民幣1,630,793,000元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人民幣2,028,571,000元)。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內，已出售總賬面淨值約人民幣439,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人民幣93,000元)，處置收益淨額約為人民幣259,000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人民幣71,000元)，並記入其他開支。

12.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的主要收入來自銷售天然氣及電力。本集團為天然氣及電力用戶提供的信貸期通常介乎一個月至兩個月之間。本集團致力維持對未償還應收款項的嚴格控制，務求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高級管理層會定期覆核逾期結餘。本集團就若干應收賬款結餘持有抵押品或其他提升信用的保障。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不計利息。

	於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減值	4,501,406 (524,896)	3,822,543 (526,476)
分類為非流動資產的部分	3,976,510 -	3,296,067 -
	3,976,510	3,296,067

於2019年6月30日的貿易應收賬款包括兩個服務特許權安排下的應收款項總額人民幣231,238,000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190,528,000元)。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9年6月30日

12.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續)

於報告日期，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扣除減值後的淨額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三個月內	1,008,852	1,286,461
三至六個月	665,806	397,264
六個月至一年	717,588	804,586
一至兩年	1,234,529	698,670
兩至三年	298,703	65,166
三年以上	51,032	43,920
	3,976,510	3,296,067

貿易應收賬款的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貿易應收賬款 減值撥備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經審計)	526,476
已確認減值虧損(未經審計)	1,048
撥回(未經審計)	(2,628)
於2019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524,896
於2018年1月1日(經審計)	358,992
已確認減值虧損(經審計)	177,589
撥回(經審計)	(10,105)
轉銷(經審計)	—
於2018年12月31日(經審計)	526,476

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的簡化模式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於2019年6月30日，對貿易應收賬款總額作出撥備人民幣524,896,000元。

12.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續)

列入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應收關聯方款項如下：

	於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同系附屬公司	6	-

13. 預付款項、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預付供應商款項	1,229,008	1,071,750
可抵扣增值稅	1,149,518	1,236,988
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36,960	191,312
	2,515,486	2,500,050
減：減值	(37,651)	(40,514)
	2,477,835	2,459,536
列作非流動資產部分	(1,813,830)	(1,647,611)
即期部分	664,005	811,925

列入預付款項、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應收關聯方款項如下：

	於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河北建投	3,413	804
聯營公司	29,817	46,896
	33,230	47,700

上述款項均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9年6月30日

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已抵押存款

	於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現金及銀行結餘	2,198,216	2,188,210
定期存款	-	65,000
	2,198,216	2,253,210
減：已抵押銀行保函定期存款	(28,266)	(12,885)
合併財務狀況表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69,950	2,240,325
減：從購買日起原於三個月以上到期之無抵押定期存款	-	-
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69,950	2,240,325
以下列貨幣列值的現金、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		
－人民幣	2,194,517	2,154,289
－港元	3,699	98,921
	2,198,216	2,253,210

15.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為不計息，且一般於六個月內結算。

	於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應付票據	82,964	74,315
貿易應付賬款	41,337	74,130
	124,301	148,445

15.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續)

於報告日期，本集團的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六個月內	96,714	133,539
六個月至一年	15,276	4,112
一至兩年	5,991	6,214
兩至三年	2,239	1,570
三年以上	4,081	3,010
	124,301	148,445

列入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的應付關聯方款項如下：

	於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合營企業	2,569	7,926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9年6月30日

16. 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費用

	於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風機及相關設備應付款項	698,639	802,965
應付質保金	788,091	667,177
合約負債	374,682	691,578
應付建設款項	1,193,396	1,212,471
應計薪金、工資及福利	86,821	108,177
其他應付稅項	12,947	39,965
應付利息	110,633	74,414
應付非控股股東股息	210,011	19,568
應付本公司擁有人股息	464,395	—
應付可續期綠色公司債券股息	77,934	35,164
其他	173,714	187,717
	4,191,263	3,839,196
列作非流動負債部分	(185,038)	(183,954)
即期部分	4,006,225	3,655,242

就有關供應商所提供保證的應付質保金而言，到期日通常為建築工程完工或初步驗收設備後一至三年。

列入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費用的應付關聯方的款項如下：

	於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河北建投	238,973	671
同系附屬公司	336	1,190
其他	189,364	—
聯營公司	—	1,157
	428,673	3,018

應付河北建投的款項包括應付股息，河北建投為本公司公司債券的發行提供擔保而收取的費用，應每年償付(附註22(a))，以及計提的租賃費。

除應付河北建投的款項及應付質保金有固定還款期外，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為不計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17. 計息銀行和其他借款

	於2019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於2018年12月31日(經審計)		
	實際利率(%)	到期時間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到期時間	人民幣千元
即期						
短期銀行貸款：						
— 無抵押	2.1-4.8	2019年至 2020年	1,767,354	2.1-4.8	2019年	1,272,254
— 抵押	-	2019年至 2020年	42,685	-	-	-
			1,810,039			1,272,254
短期其他借貸：						
— 無抵押	3.4-4.9	2019年至 2020年	1,000,000	3.9-5.1	2019年	1,500,000
長期銀行貸款的即期部分：						
— 無抵押	1.2-5.0	2019年至 2020年	1,328,258	1.2-5.0	2019年	1,195,065
— 抵押	4.4-5.9	2019年至 2020年	730,370	4.4-5.9	2019年	676,458
			2,058,628			1,871,523
長期其他借貸的即期部分：						
— 無抵押	-	-	-	-	-	-
公司債券的即期部分：						
— 無抵押	-	-	-	-	-	-
即期部分總額			4,868,667			4,643,777
非即期						
長期銀行貸款：						
— 無抵押	1.2-5.0	2019年至 2034年	8,187,845	1.2-5.0	2019年至 2034年	8,081,977
— 抵押	4.4-5.9	2019年至 2038年	6,680,206	4.4-5.9	2019年至 2038年	6,901,206
			14,868,051			14,983,183
長期其他借款：						
— 無抵押	5.5-6.2	2021年至 2022年	1,700,000	5.4-6.2	2021年至 2022年	1,700,000
公司債券						
— 無抵押	-	-	-	-	-	-
非即期部分總額			16,568,051			16,683,183
			21,436,718			21,326,960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9年6月30日

18. 其他股本工具

於2017年3月，本公司收到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的批准，可向合格投資者公開分期發行可續期綠色公司債券人民幣15億元，自批准之日起兩年內有效。於2018年3月，本公司向合格投資者公開發行2018年第一期可續期綠色公司債券（「本期債券」），發行總金額為人民幣5.90億元，初始分派利率為5.96%。本期債券的票面金額及發行價格為面值人民幣100元，按面值平價發行。扣除發行成本後所得款項為人民幣587,640,000元。於2019年3月，本公司向合格投資者公開發行2019年第一期可續期綠色公司債券（「本期債券」），發行總金額為人民幣9.10億元，初始分派利率為4.70%。本期債券的票面金額及發行價格為面值人民幣100元，按面值平價發行。扣除發行成本後所得款項為人民幣906,360,000元。

根據本期債券的發行條款，本公司並無償還本金或支付任何分派款項的合約義務。本期債券應分類為權益，相關分配在宣告時則被作為對股東的分派處理。

19. 經營租賃安排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出租其投資物業，經磋商後的租期介乎兩年、三年或六年。此等租賃的條款一般亦會要求租戶支付保證金及按當時市況定期作出租金調整。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在以下期間應收租戶的未來最低應收租金總額如下：

	於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一年內	975	2,166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425	1,069
	1,400	3,235

19. 經營租賃安排(續)

作為承租人

租賃費用補充資料

本集團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使用可選擇的實務變通，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未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計入本期費用的短期租賃的可變租賃付款情況如下：

	截至2019年 6月30日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短期租賃費用	4,57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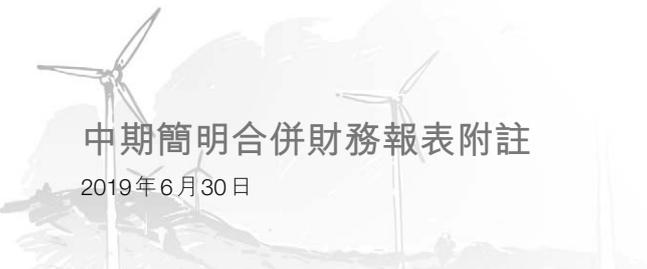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就土地及樓宇擁有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一年內	12,650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2,632
五年後	58,375
	93,612

20. 承擔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擁有下列資本承擔：

	於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已訂約但未計提準備		
— 物業、廠房及設備	5,818,391	7,125,477
— 資本投入	1,182,156	1,357,656
	7,000,547	8,483,133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9年6月30日

21. 或有負債

於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為一家合營企業向一家銀行(2018年：兩家銀行)申請銀行融資信用額度提供的擔保已使用約人民幣100,000,000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127,500,000元)。

本集團的一家附屬公司目前為一宗訴訟(索償金額為人民幣125,869,000元)的被告，該訴訟指控該附屬公司違反並否決購買風機及相關設備的合約。根據本集團法律顧問的意見，董事認為該附屬公司對該指控擁有有效抗辯，因此，除相關法律及其他費用外，並無就訴訟所產生之任何索償作出撥備。

22. 關聯方交易

(a) 本集團於截至2018年及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曾與關聯方進行以下重大交易：

(i) 與河北建投的交易*

於2010年9月19日，本公司與河北建投訂立協議，以規管河北建投授予本集團的商標的使用。

於2019年上半年，本集團與河北建投續訂若干租賃協議，據此，河北建投向本集團出租位於裕園廣場的辦公室空間。租期為2.75至3年，每月租金為人民幣451,000元。本公司於2019年1月1日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計入中期簡明合併損益的折舊及利息開支為人民幣1,939,000元及人民幣293,000元。於2019年6月30日，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賬面價值分別為人民幣11,055,000元和人民幣12,308,000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支付予河北建投租賃支出為人民幣1,091,000元。

本公司於2018年3月發行2018年第一期可續期綠色公司債券，並於2019年3月發行2019年第一期可續期綠色公司債券。河北建投同意為本公司發行面值總額多達人民幣15億元的可續期綠色公司債券提供擔保。該擔保為無條件且不可撤回，並且河北建投每年按公司債券面值的0.2%向本公司收取費用。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河北建投收取擔保費約人民幣1,173,000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人民幣356,000元)。

(ii) 與同系附屬公司的交易*

與河北建投集團財務有限公司的交易

本公司與本公司的一家同系附屬公司河北建投集團財務有限公司(「集團財務公司」)於2018年重新訂立金融服務框架協議，據此，本集團將在自願及非強制性的基礎上使用集團財務公司提供的各項金融服務，包括存款服務、貸款服務及其他金融服務。

本公司直接持有集團財務公司10%的股權。

22. 關聯方交易(續)

(a) 本集團於截至2018年及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曾與關聯方進行以下重大交易：(續)

(ii) 與同系附屬公司的交易*(續)

與河北建投集團財務有限公司的交易(續)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於集團財務公司中存放若干現金及定期存款以及未償還計息銀行貸款，概述如下：

	於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62,440	1,595,810
應付票據	82,964	74,315
短期貸款	1,219,058	714,000
長期貸款的即期部分	110,000	30,000
長期貸款	-	110,000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利息收入	7,080	8,133
利息開支	21,413	18,009

於2019年3月8日，本集團其中一家附屬公司與銀行訂立長期貸款協議。該銀行向附屬公司借款人民幣3,000萬元，為期三年。集團財務公司同意向附屬公司提供貸款擔保。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集團財務公司已收取約人民幣150,000元的擔保費。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9年6月30日

22. 關聯方交易 (續)

(a) 本集團於截至2018年及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曾與關聯方進行以下重大交易：(續)

(ii) 與同系附屬公司的交易*(續)

與河北建投國融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進行的交易

本公司於2017年12月28日及2018年11月16日與河北建投國融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建投國融」)訂立溫室氣體減排項目(「溫室氣體減排項目」)協議。建投國融於2018及2019年度繼續為本集團風電、光伏發電等符合開發條件的溫室氣體減排項目產生的減排量進行統一管理。建投國融將向本集團收取減排量收入的40%作管理費。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已向建投國融支付約人民幣0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人民幣0元)的管理費。

於2016年4月1日，建投國融與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就商業物業訂立融資租賃協議，為期兩年。於2017年，承租人由建投國融變更為河北建投融碳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建投融碳」)。於2019年，建投融碳更改地區，但仍重續協議。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租賃收入總額為人民幣28,000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人民幣46,000元)。

與河北建投明佳物業服務有限公司進行的交易

於2018年，河北建投將裕園廣場的物業管理公司更換為其控制下的公司河北建投明佳物業服務有限公司(「明佳」)。裕園廣場租戶(包括本公司及相關附屬公司)與明佳訂立新物業管理協議。明佳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所收取之物業管理費約為人民幣768,000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人民幣0元)。

與茂天(北京)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責任公司進行的交易

於2019年1月1日，本公司與茂天(北京)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責任公司(「茂天」)訂立商業物業經營租賃協議，為期一年。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租賃收入總額為人民幣55,000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人民幣0元)。

22. 關聯方交易(續)

(a) 本集團於截至2018年及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曾與關聯方進行以下重大交易：(續)

(iii) 與本公司的合營企業的交易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銷售天然氣	-	7,170
購買天然氣	-	8,054
購買天然氣運輸服務	12,568	15,772

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為一家合營企業的一筆銀行融資(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兩筆銀行融資)作出高達人民幣100,000,000元的擔保(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人民幣175,000,000元)(附註21)。

於2018年8月，本公司與合營企業訂立協議，當中合營企業的煤層氣管道項目(賬面值約為人民幣440,000,000元)已被抵押，藉以向本公司提供反擔保。

(iv) 與本公司的聯營公司的交易*

匯海租賃於2017年7月1日之前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於完成股權轉讓後，本集團持有的匯海租賃總權益由100%減少至30%。於本次交易前，本集團若干風電附屬公司已根據融資租賃合約與匯海租賃訂立多項融資租賃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已被全面抵銷。匯海租賃成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後，匯海租賃與本集團之間的現有持續融資租賃交易會成為本集團的關聯方交易。融資租賃交易的本金、利息及手續費的總金額為人民幣12,497,000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人民幣13,362,000元)。

(v) 與其他中國國有企業的交易

本集團由中國政府間接控制，且其運營所在的經濟環境受中國政府通過其若干機關、聯屬公司或其他組織直接或間接擁有或控制的企業(統稱「國有企業」)主導。期內，本集團於正常業務過程中有與其他國有企業(河北建投及其附屬公司除外)按與其他非國有企業相若的條款進行的交易，包括但不限於銷售電力、存款及借款、購買天然氣及訂立服務特許權安排。

* 該等關聯交易亦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董事認為，上述關聯方交易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9年6月30日

22. 關聯方交易 (續)

(b) 與關聯方的未償還結餘

除本集團現金及定期存款以及未償還集團財務公司的計息貸款(載於附註22(a)(ii))及向一間合營企業授出的擔保(載於附註22(a)(iii))外,有關與關聯方的未償還結餘詳情載於此等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2、13、15及16。

(c)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短期僱員福利	2,224	1,649
退休金計劃供款	104	88
	2,328	1,737

23. 金融工具分類

於報告期末,各金融工具類別的賬面值如下:

金融資產

	2019年6月30日		
	按攤銷成本 列賬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按公允價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 之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	115,206	115,206
貿易應收賬款	3,059,430	-	3,059,430
應收票據	-	467,080	467,080
計入預付款項、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100,094	-	100,094
已抵押存款	28,266	-	28,26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69,950	-	2,169,950
	5,807,740	582,286	6,390,026

23. 金融工具分類(續)

金融資產(續)

	2018年12月31日		
	按攤銷成本列賬 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按公允價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之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指定為以公允價值列賬之股本投資	-	115,206	115,206
貿易應收賬款	2,804,601	-	2,804,601
應收票據	-	491,466	491,466
計入預付款項、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111,706	-	111,706
已抵押存款	12,885	-	12,88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40,325	-	2,240,325
	5,169,517	606,672	5,776,189

金融負債

	2019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124,301	148,445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3,665,439	2,946,918
計息銀行借款	21,436,718	21,326,960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	1,354,218
租賃負債	1,457,742	-
	26,684,200	25,776,541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9年6月30日

24.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等級

本集團的金融工具(賬面值大致相當於公允價值者除外)的賬面值及公允價值如下：

	賬面值		公允價值	
	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指定為 以公允價值列賬之股本投資	115,206	115,206	115,206	115,206
應收票據	467,079	491,466	467,079	491,466
貿易應收賬款	-	-	-	-
	582,285	606,672	582,285	606,672
金融負債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費用 的金融負債	185,040	183,952	138,280	136,906
計息銀行和其他借款	16,568,051	16,683,183	16,662,509	16,719,398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	1,269,310	-	1,269,310
租賃負債	1,347,697	-	1,347,697	-
	18,100,788	18,136,445	18,148,486	18,125,614

管理層經評估後認為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存款、計入預付款項、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即期部分、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即期部分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主要是由於該等工具短期內到期。

本集團由財務經理領導的財務部負責決策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量的政策及程序。財務經理直接向財務總監及審計委員會彙報。於各報告日期，公司財務部分析金融工具價值的變動並釐定估值所用的主要輸入數據。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以該工具自願交易方(強迫或清盤出售除外)當前交易下之可交易金額入賬。

下列方法及假設乃用以估計公允價值：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之公允價值使用未來現金流量法計算，所用的折現率為目前近似條款、信貸風險及剩餘到期期間的市場現存金融工具之利率。本集團於2019年6月30日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的違約風險被評估為不重大。

24.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等級(續)

公允價值等級：

下表說明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計量架構：

已披露其公允價值的資產：

	公允價值計量所用方法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 市場報價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重要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重要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6月30日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指定為以公允價值列賬之				
股本投資(未經審計)	-	115,206	-	115,206
應收票據(未經審計)	-	467,079	-	467,079
	-	582,285	-	582,285
於2018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指定為以公允價值列賬之				
股本投資(經審計)	-	115,206	-	115,206
應收票據(經審計)	-	491,466	-	491,466
	-	606,672	-	606,672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9年6月30日

24.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等級(續)

已披露其公允價值的負債：

	公允價值計量所用方法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 市場報價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重要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重要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6月30日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費用的 金融負債(未經審計)	-	138,280	-	138,280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未經審計)	-	16,662,509	-	16,662,509
租賃負債(未經審計)	-	1,347,697	-	1,347,697
	-	18,148,486	-	18,148,546
於2018年12月31日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經審計)	-	164,058	-	164,058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經審計)	-	16,663,888	-	16,663,888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經審計)	-	1,269,310	-	1,269,310
	-	18,097,256	-	18,097,256

25. 批准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

該等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已於2019年8月27日經本公司董事批准及授權刊發。

可利用率	指	一個發電場開始商業運行後一段期間內可以發電的時間，除以該段期間內的時間
平均利用小時數	指	一段特定時間的控股總發電量（以兆瓦時或吉瓦時為單位）除以一段期間的控股裝機容量（以兆瓦或吉瓦為單位）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CNG	指	壓縮天然氣
本公司／公司／我們	指	新天綠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總發電量	指	在一段特定期間內，包括在本集團財務報表內全面合併的項目的總發電量或淨售電量（視乎情況而定）的總和
控股裝機容量	指	包括在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內全面合併的項目公司的總裝機容量或運營容量（視乎情況而定），計算時計入我們在合併財務報表內全面合併視為附屬公司的項目公司的100%裝機容量或運營容量。控股裝機容量及控股運營容量均不包括本集團聯營公司的容量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財務報表	指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半年度的未經審計財務報表
總發電量	指	就一段特定期間而言，一座發電場在該期間的總發電量，包括淨售電量、廠用電及建設及測試期間產生的電力



定義

本集團／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全資、控股附屬公司
吉瓦	指	功率單位，1吉瓦=1,000兆瓦
吉瓦時	指	能量單位，吉瓦時。1吉瓦時=1百萬千瓦時。吉瓦時通常用於衡量一個大型風電場的年發電量
河北建投	指	河北建設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國有企業，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主要從事能源、交通、水務、商業地產等基礎產業、基礎設施和省支柱產業的投資與建設
港幣	指	港幣，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包括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及理事會的前身－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批准的準則和解釋公告
裝機容量	指	全面安裝及建成的風機容量
千瓦	指	功率單位，千瓦。1千瓦=1,000瓦特
千瓦時	指	能量單位，千瓦時。電力行業使用的能量標準單位，即一個千瓦時的電器在一小時內消耗的能量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LNG	指	液化天然氣
兆瓦	指	功率單位，兆瓦。1兆瓦=1,000千瓦。發電場裝機容量通常以兆瓦表示
兆瓦時	指	能量單位，兆瓦時。1兆瓦時=1,000千瓦時
國家能源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能源局
國家發改委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
運營容量	指	已接入電網並開始發電的風機容量
在建項目	指	項目公司已取得核准，以及詳細的工程及建設藍圖已完成，就該等項目已開始進行道路、地基及電力基礎設施建設
報告期內	指	自2019年1月1日起至2019年6月30日止的會計期間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華人民共和國的法定貨幣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公司信息

公司法定名稱：

新天綠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稱：

China Suntien Green Energy Corporation Limited

註冊辦事處及總部：

中國河北省
石家莊市
裕華西路9號
裕園廣場
A座9樓

香港主要營業地址：

香港
九龍
海港城
英國保誠保險大廈
2103室

公司網站：

www.suntien.com

股份代碼：

00956

公司法定代表人：

曹欣博士

聯席公司秘書：

班澤鋒先生
林婉玲女士

公司董事：

非執行董事

曹欣博士
李連平博士
秦剛先生
吳會江先生

執行董事

梅春曉先生
王紅軍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維憲先生
尹焰強先生
林濤博士

公司監事：

王春東先生
喬國傑先生
邵景春博士

授權代表：

梅春曉先生
林婉玲女士

獨立審計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中環
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法律顧問：

香港法律顧問

瑞生國際律師事務所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香港
中環
交易廣場一期18樓

中國法律顧問

北京市嘉源律師事務所
中國
北京市
復興門內大街158號
遠洋大廈F407-F408

H股股份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號舖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
中國
河北省石家莊市
平安南大街30號
石家莊平安大街支行

中國銀行
中國
河北省石家莊市
裕華西路168號
石家莊市裕華支行

中國農業銀行
中國
河北省石家莊市
裕華西路85號
石家莊市西城支行

交通銀行
中國
河北省石家莊市
裕華西路9號
裕園廣場A座2樓
河北省分行石家莊市裕華西路支行

承董事會命
新天綠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梅春曉
執行董事及總裁

中國河北省石家莊市，2019年8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曹欣博士、李連平博士、秦剛先生及吳會江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梅春曉先生及王紅軍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謝維憲先生、尹焰強先生和林濤博士。

* 僅供識別